

附件2:

# 乌鲁木齐县惠民惠农财政补贴政策公告表

单位名称: 乌鲁木齐县建设局

公告日期: 2022年4月30日

补贴政策名称	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专项资金(租赁补贴)				
补贴标准	保障面积: 20平方米 保障标准: 低保, 低收入家庭16元/平方米·人·月。中等偏下收入、外来务工人员及新就业职工家庭:14元/平方米·人·月。	补贴次数	每季度一次	补贴方式 (现金/银行卡)	银行卡
经管部门 主要负责人及联系方式	财政局	局长	牛英萍	19909959905	
	建设局	局长	蒋磊	18699065557	